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8081803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09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南京音你而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柳州北路22号智荟园10栋101-1室

代理机构 北京星河智源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电视文娱节目；演出制作；录像带剪辑；摄影报道；摄影；为活动提供视频编辑服务；除广告片外的影片导演；导演节目；配原文字幕；除广告片外的影片制作